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以下合并简称“公司”）从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长鑫存储”）采购代工生产的DRAM产品，2024年度原预计交易额度为1.2亿美元（约8.52亿人民币），本次增加预计交易额度至1.4亿美元（约9.95亿元人民币）。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市场形势预测，结合公司2024年度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增加公司2024年度与长鑫存储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由原预计交易额度1.2亿美元（约8.52亿人民币）增加至1.4亿美元（约9.95亿元人民币）。关

联董事朱一明先生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允的交易原则，并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定价原则合理，有利于公司经营和战略发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及立场，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独立董事认为：（1）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基于日常业务往来，定价原则公平公允，双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权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2）该事项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本次交易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3）同意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市场形势预测，对公司 2024 年度与长鑫存储的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兆易创新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原预计金额		2024 年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交易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美元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自有品牌 DRAM 产品相关采购代工	长鑫存储	1.2 亿	8.52 亿	7.76 亿	3.62 亿

注：以上数据不含税。

（三）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根据目前市场形势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对 2024 年度与长鑫存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增加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原预计金额		增加额度后预计 2024 年交易金额		增加预计交易额度原因
		美元	人民币	美元	人民币	因业务发展需要，适当增加 DRAM 产品备货
自有品牌 DRAM 产品相关采购代工	长鑫存储	1.2 亿	8.52 亿	1.4 亿	9.95 亿	

注：以上数据不含税。新增预计交易额度，根据 2024 年 10 月 25 日美元汇率中间价 7.109 折算四舍五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长鑫存储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2,388,760.15663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丽影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16 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启德路 799 号

经营范围：存储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加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技术检测；电子产品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研发、设计、委托加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软硬件产品的设计、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设备、房屋租赁；产业并购；股权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朱一明先生任长鑫存储母公司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法人之相关规定，长鑫存储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

长鑫存储主要从事动态随机存取存储芯片(DRA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从长鑫存储采购代工生产的 DRAM 相关产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为国内领先的 Fabless 存储器供应商，DRAM 是公司的重要产品线，具有良好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公司自 2021 年以来，陆续设计推出 DDR4、DDR3 等多款 DRAM 产品。作为轻资产模式运营的 Fabless 公司，在完成产品设计后，晶圆制造等环节需要外包给专门的晶圆代工厂完成。长鑫存储是国内稀缺的 DRAM 存储产品 IDM 企业，其基于双方战略合作关系，开放部分产能为公司 DRAM 业务提供代工服务，是公司在 DRAM 业务领域重要的合作伙伴。双方秉持友好合作关系，通过 DRAM 产品采购代工之合作方式，优势互补，优化资源配置，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该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能充分利用相关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

（三）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